

「南港高工 EOD 案」參建需求 綜整表

出席單位	參建需求 [依 111 年 5 月 13 日研商會議紀錄整理]	備註 [承辦單位]
南港高工	- 本校因有海砂屋大樓及校舍老舊等問題，因有改建需要，希望透過新建綜合教學大樓進行整體環境改善。 - 為符合 EOD 精神及校園受教環境之安全考量，可引入社福、教育等規劃使用。 - 會議決議事項：本案須以優先滿足學校需求為原則，再納入區公所遷建及社會局（社會福利中心 1,100 m²）等需求。	[總務主任] 劉志宏 lioujh@gm.nkhs.tp.edu.tw 02-27825432 分機 1501
南港區公所	- 區公所建物已逼近使用年限，考量建物老舊狀況，確有其遷建需求，未來遷建南港高工側邊廊帶後，新建建物 2 樓亦可串接東區門戶立體廊道。 - 南港高工學生數目下降、校園棒球場及校園南側總長 282.46m 的圍牆，南港高工是否仍需如此大的空間及足夠經費維護修繕圍牆，請市府再行思考。 - 會議決議事項：請南港區公所彙整現行行政中心各單位所需參建面積後，提供教育局與都發局。 - 會後提供：南港區行政中心遷建需求面積為 13,955.41 平方公尺（詳附件 1）。	[經建課] 鄭景韓 an3911@gov.taipei 02-27831343 分機 914
教育局	- 本局將依 EOD 之 SOP 協助南港高工進行綜合規劃相關作業。 - 會議決議事項：教育局短期內啟動 EOD 計 14 案（23 校），以每案 90 萬元計，將匡列 1,260 萬元辦理可行性評估（或先期規劃）。	[經建課] 吳孟謙 kv9632@gov.taipei 02-27208889 分機 6364
消防局 (南港分隊)	- 本局南港分隊與警察局南港分局共用同棟建物，建物使用年限已久，同意配合納入遷建；另新式消防車輛器具等所占空間，亦請後續納入考量本局配置之面積。 - 會議決議事項：警、消等參建需求留待後續地區更新計畫做整體規劃考量。	[經建課] 高嘉宏 maskao@tfd.gov.tw 02-27297667 分機 6508

民政局	南港區行政中心建物確已老舊，支持南港區行政中心遷建。	[區政監督課] 陳智豪 bg8231@gov.taipei 02-27256222
財政局	本局支持南港高工側邊廊帶新建多功能綜合大樓案，且後續南港區行政中心、警察局及消防局等順利遷建，原址土地也請都發局考量後續規劃及是否進行都市計畫變更，以促進市地利用。	[開發科] 黃怡潔 aw8243@gov.taipei 02-27208889 分機 6569
警察局 (南港分局)	1. 本局南港分局與消防局南港分隊共用同棟建物，建物使用年限已久，同意配合納入遷建；另考量本分局功能，建議須設於臨路側，俾利民眾報案及出勤。 2. 會議決議事項：警、消等參建需求留待後續地區更新計畫做整體規劃考量。	[行政組] 戴維斌 weipin@police.taipei 02-27834001
市場處	南港高工周邊不建議設立傳統市場，另僑泰興麵粉廠未來規劃可朝向多功能賣場方向辦理。	[公有零售市場科] 邱至英 bv6883@gov.taipei 02-25505220 分機 2103
停管處	南港高工周邊已有多處立體停車場，本處尚無參建需求。	[企劃科] 楊遠明 aa0489@gov.taipei 02-27590666 分機 6101
臺北市立圖書館 (南港分館)	本館已向南港高工借用圖資大樓使用，該棟建物較南港高工其餘校舍使用年限為低，尚無遷建需求。	[南港分館] 陳式暘 km0831@email.tpml.deu.tw 02-27825232
社會局	1. 社會福利中心參建需求，面積 1,100 平方公尺。 2. 會議決議事項：本案須以優先滿足學校需求為原則，再納入區公所遷建及社會局（社會福利中心 1,100 m ² ）等需求。	[社會工作科] 林靜莉 ha_sf115@mail.taipei.gov.tw 02-27831407
衛生局	1. 長照設施參建需求，參建需求面積為 2,700 平方公尺。 2. 會議決議事項：衛生局所提長照設施需求回歸成德市場 EOD 案討論。	[長照科] 陳怡廷 ytchen21@health.gov.tw 02-27208889 分機 1877

附件1

南港區行政中心合署單位用地列表

建物名稱	使用單位	目前持分面積(m²)	未來樓地板面積需求(m²)	需求備註
南港區行政中心	臺北市南港區公所	625.65(2樓)+906.47(6樓)+906.47(8樓)+800.31(9樓)+994.83(10樓)+1010.57(B1)+950.81(B2)+206.77(2樓之1)= <u>6401.88</u>	6,401.88	維持原需求不變。
	臺北市南港戶政事務所	<u>906.47</u>	1,738.94	增加832.47平方公尺，依據人數及用途重新規劃。
	臺北市南港區健康服務中心	<u>674.17</u>	1,472.38	增加798.21平方公尺，維持健康服務中心單獨辦公空間。
	臺北市南港區健康服務中心(聯合醫院門診部)	<u>798.21</u>	798.21	維持原需求不變，供門診部單獨使用。
	臺北市稅捐稽徵處	<u>827.58</u>	1,150.00	增加322.42平方公尺。
	台北國稅局南港稽徵所	<u>906.47</u>	1,740.00	增加833.53平方公尺，依國發會102年12月6日會綜字第1022261077號函規定，規劃辦公廳舍各細項空間。
	臺北市政府環保局	232.3(7樓)+99.38(3樓之1)= <u>331.68</u>	454.00	增加122.32平方公尺。
	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水利處	<u>117.02</u>	200.00	增加82.98平方公尺。
	合計	<u>10963.48</u>	13,955.41	

「南港高工側邊廊帶新建多功能綜合大樓案」研商會議 會議記錄

壹、會議時間：111年5月13日（星期五）上午11時整

貳、會議地點：視訊會議

參、主持人：陳信良副秘書長

肆、出席人員：詳簽到表

伍、與會單位發言摘要

一、臺北市立南港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1. 本校因有海砂屋大樓及校舍老舊等問題，因有改建需要，希望透過新建綜合教學大樓進行整體環境改善。
2. 為符合 EOD 精神及校園受教環境之安全考量，可引入社福、教育等規劃使用。

二、南港區公所

1. 區公所建物已逼近使用年限，考量建物老舊狀況，確有其遷建需求，未來遷建南港高工側邊廊帶後，新建建物2樓亦可串接東區門戶立體廊道。
2. 南港高工學生數目下降、校園棒球場及校園南側總長282.46m 的圍牆，南港高工是否仍需如此大的空間及足夠經費維護修繕圍牆，請市府再行思考。

三、教育局

本局將依 EOD 之 SOP 協助南港高工進行綜合規劃相關作業。

四、臺北市政府消防局（南港分隊）

本局南港分隊與警察局南港分局共用同棟建物，建物使用年限已久，同意配合納入遷建；另新式消防車輛器具等所占空間，亦請後續納入考量本局配置之面積。

五、民政局

南港區行政中心建物確已老舊，支持南港區行政中心遷建。

六、財政局

本局支持南港高工側邊廊帶新建多功能綜合大樓案，且後續南港區行政中心、警察局及消防局等順利遷建，原址土地也請都發局考量後續規劃及是否進行都市計畫變更，以促進市地利用。

七、臺北市政府警察局（南港分局）

本局南港分局與消防局南港分隊共用同棟建物，建物使用年限已久，同意配合納入遷建；另考量本分局功能，建議須設於臨路側，俾利民眾報案及出勤。

八、臺北市市場處

南港高工周邊不建議設立傳統市場，另僑泰興麵粉廠未來規劃可朝向多功能賣場方向辦理。

九、臺北市立停車管理工程處

南港高工周邊已有多處立體停車場，本處尚無參建需求。

十、臺北市立圖書館（南港分館）

本館已向南港高工借用圖資大樓使用，該棟建物較南港高工其餘校舍使用年限為低，尚無遷建需求。

十一、臺北市政府社會局

本局有社會福利中心參建需求，參建需求面積為1,100m²。

十二、臺北市政府衛生局

本局有長照設施參建需求，參建需求面積為2,700m²。

陸、決議

1. 本案須以優先滿足學校需求為原則，再納入區公所遷建及社會局（社會福利中心1,100m²）等需求，警、消等參建需求留待後續地區更新計畫做整體規劃考量，衛生局所提長照設施需求回歸成德市場 EOD 案討論；另請南港區公所彙整現行行政中心各單位所需參建面積後，提供教育局與都發局。
2. 教育局短期內啟動 EOD 計14案（23校），以每案90萬元計，將匡列1,260萬元辦理可行性評估（或先期規劃）。

柒、散會（下午12時整）